

驻马店市中业自来水有限公司

水表管理规定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的规定，水表是一种国家实施强制制定的计量器具，为维护用户和供水企业的利益，加强水表的安装、维护和更换等方面的管理，促进水表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和制度化，确保各类水表完好和准确计量，结合我公司实际，特制订本管理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所称水表包括民用水表和工业用水表。民用水表是指用于住宅、公寓、商住楼、事业单位等用水结算的注册水表，其他用途的都可以归入工业用水表。工业用水表一般为大口径水表。

第三条 本规定适用于驻马店市供水服务范围内各类水表的使用和管理。

第二章 水表的选型、采购、首检、发放和安装

第四条 公司技术部和表务办共同负责各类水表的选型，水表选用应积极推广高精度、新型智能化水表的应用，针对用水大户企业选用大口径远传电子水表。

第五条 采购部负责组织对各类水表进行统一采购，并确保采购质量，表务办负责监督管理。对采购出现问题的水表，由技术部、表务办核实备案，进行退货或追究相关责任处理。

第七条 严格水表管理制度，坚决不用“三无”水表，凡购进水表要

求“三证”（合格证、计量器具生产许可证、水表鉴定合格证）齐全，对批量的到货的产品要进行抽样送检，出库安装到户的水表必须建立档案制度登记入册并专人管理。

第八条 新增用户、其他各类水表和一户一表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户表改造。水表的安装由公司技术部负责设计。

第九条 新装水表资料、户表改造水表资料的整理和归档，要求水表资料录入内容要求真实、详细、全面，做到档案相符，一一对应，并最终将相关资料转交客服中心。

第三章 水表的防盗铅封管理

第十条 居民生活用水性质贸易结算水表必须使用防盗钢丝网铅封。

第十一条 客服中心抄表人员应定期检查防盗铅封状况，对铅封丢失或损坏的水表应及时上报，应及时进行铅封补安。

第四章 水表的检定

第十二条 新购水表必须进行首次检定，未经检定或者检定不合格的不准使用。

第十三条 驻马店市供水辖区内的水表检测必需由自来水公司表务办进行检测、校验或经过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及校验。

- 一、 凡未经检测的水表一律不得安装使用。已拆卸水表办理复装，必需重新校验合格，方准予安装。
- 二、 我司按国家有关规定对已安装使用水表实行定期或不定期校验。
- 三、 用户如要求对在用的异常水表进行校验，可到厂区客服中心办理申请，由表务办现场核实后，对确需重新校验的水表由表务

办进行校验。

第十四条 水表校验员必须持证上岗，并按 JJGG162-2009 冷水水表管理标准操作规程进行检定~水表的首检检定率为 100%。经校验的水表必须做好检定原始记录，统一编号，建立用户水表档案并加装防盗铅封，黏贴首轮强检标志。

第十五条 对本部门不能检定的水表，要及时送到相关检测部门进行检验，并由其出具校验记录及检定合格证书。

第五章 水表的周期更换

第十六条 水表的检定周期按照 JJGG162-2009《冷水水表检定规程》执行。

(1) 对于标称口径小于或等于50mm、且常用流量 Q_3 不超过 $16\text{m}^3/\text{h}$ ，用于贸易结算的水表只作首次强制检定，限期使用，每三年检测一次。

a) 标称口径25mm及以下的水表使用期限一般不超过6年；

b) 标称口径 $>25\text{mm}$ 至50mm的水表使用期限一般不超过4年。

(2) 标称口径大于50mm或常用流量 Q_3 超过 $16\text{m}^3/\text{h}$ 的水表检定周期一般为2年。

对于远传智能水表数据连续两个月或机械水表一个抄表周期数据异常情况，公司抄表员通知用户核对用水量，若用水量严重不符合实际情况，我司采取对水表进行更换，并水表进行检定，按检定结果收取用户用水量费用。

对于故障水表，接用户热线反馈或公司相关人员反应后，做更换处理，并按照用户前三个月用水量平均值做为当月用水量。

第十七条 结合用户用水情况也可以缩短更换周期，水表因损坏、滞

行、停行等故障无法修复的应进行更换。

第六章 故障水表的更换和处理

第十八条 故障水表是指因水表停走、计量失准、文字盘发黄发黑等原因造成的故障影响抄表加量需要更换的水表。水表的不匹配是指公司在用水表的口径大小、类型等与实际用水情况不相符，影响水表的正常运转，造成计量失准的现象。

第十九条 水表故障认定由表务办现场认定，服务及特行用水性质、DN100 及以上口径的故障水表需由表务办和监察大队组织现场认定。经认定的故障贸易结算水表由客服部通知用户，现场核对数据后更换。水表使用过程中如出现口径和水量不匹配的现象，由客服部组织相关部门制定换表方案。

第七章 水表的报废处理

第二十条 对拆回的各类水表，表务办应清点登记，年终统一办理废旧物资回收手续，其他部门和个人不得截留处理。

第二十一条 财务部负责监督报废水表处理

第八章附则

本条例自公司审核后，下发之日起执行。